

雲林縣選舉委員會監察小組 95 年第 5 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95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雲林縣選舉委員會 2 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張信彥、吳景南、陳瑞銘、李賜

列席人員：總幹事丁彥哲、第一組組長林良壽、第四組組長孫慈芬

主席：張召集人信彥

記錄：丁國峰

壹、報告事項：

一、繕具監察小組 95 年第 4 次會議紀錄，報請公鑒。

決定：准予備查。

二、為本縣麥寮鄉第 18 屆橋頭村村長許正茂於 95 年 8 月 27 日因病死亡，依地制法規定村長死亡所遺任期逾 2 年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 3 個月內完成補選工作，定 95 年 11 月 11 日為補選選舉投票日，報請公鑒。

決定：准予備查。

三、關於本縣麥寮鄉第 18 屆橋頭村村長辦理補選選舉競選經費最高限額為新台幣 10 萬 1000 元整，報請公鑒。

決定：准予備查。

貳、討論事項：

一、雲林縣麥寮鄉選務作業中心辦理麥寮鄉第 18 屆橋頭村村長補選選舉候選人或政黨推薦投開票所監察員作業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二、雲林縣麥寮鄉第 18 屆橋頭村村長補選選舉候選人或政黨推薦投開票所監察員要點暨抽籤要點（草案），提請討論。

議決：照案通過。

三、雲林縣麥寮鄉第 18 屆橋頭村村長補選選舉，本會監察小組委員執行工作項目分配表（草案），提請討論。

張召集人：本次麥寮鄉第 18 屆橋頭村村長補選選舉監察小組委員執行工作再委請李委員負責。

議決：照案通過。

參、散會時間：上午 9 時 45 分。